

晋江市林业和园林绿化局文件

晋园林函〔2026〕111号

答复类型：B

关于晋江市政协十四届五次会议 第119号提案的答复函

政协陈埭联络组：

贵组提出的《关于创新“公园+科普”模式，拓宽科普教育路径的建议》收悉。我局作为主办单位，会同市教育局、市文体旅局、市科协等协办单位，对提案进行认真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聚焦示范引领，打造标杆科普公园

近年来我局依托泉州湾河口湿地资源，将晋江蓝色海湾打造成科普公园的标杆，建设集生态体验、科普研学、物种观测于一体的宣教阵地，划分栖生园、渔趣园、沙趣园、绿趣园四大区域及配套实践基地，以红树林、滨海植物、滩涂

生物、野生鸟类为核心科普内容；开设分学段特色研学课程，搭配多条主题游览路线，面向不同人群讲解红树林“海岸卫士”功能、潮间带生物习性、滨海植物生存特点、湿地生态价值等知识，同时结合互花米草整治、红树林生态修复等本土实践案例，展示蓝色海湾生态修复成果；常态化开展世界湿地日、爱鸟周、观鸟赛事、科普讲座、志愿巡护等各类宣教活动，依托科普长廊、观测设施、宣传物料等多元载体，推行政府、企业、社会组织协同参与的保护模式，全方位普及湿地保护、生物多样性及蓝碳生态理念，打造极具特色的滨海生态科普宣教品牌。2024年11月，蓝色海湾生态科普基地正式获批成为晋江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工作创新机制获评福建省“百优案例”和泉州市“十佳案例”。

今年我局还将联合市科协在八仙山公园建设科普园，重点植入自然生态、低碳环保、天文地理等科普元素，打造集生态休闲、科普教育、互动体验于一体的示范型科普公园。今后将以蓝色海湾、八仙山公园为科普园样板，建立科普公园统一标识体系，完善科普设施配套标准，后续择优在市级公园或镇街公园等场地分批推进科普改造，形成“一园示范、多点联动”的科普公园矩阵，强化品牌效应和辐射带动作用。

二、坚持科学规划，完善科普设施布局

落实“科学规划，分类布置”要求，今后将科普功能全面融入公园建设全流程，实现科普设施与公园规划、建设、管护同步推进。目前我局正按照省住建厅发布的《福建省城市公园体检（试行）》技术指南为指导，遵循“资源摸排—需求收集—指标评价—问题诊断—更新建议”的流程，按照“轻重缓急、分类施策”原则，摸排现有公园情况，结合不同公园定

位、场地条件和服务人群，策划差异化配置科普设施的规划方案，今后结合资金到位情况，分阶段开展科普设施建设，如：在面积较大、人流集中的公园，增设互动式科普器材、科普长廊、生态科普步道，适配青少年、儿童实践体验需求；在社区口袋公园、休闲广场，布设科普宣传栏、健康知识标牌、文明科普标语，侧重服务中老年群体日常学习；在新建公园项目中，融入科普主题景观造型、生态科普小品，兼顾科学性与观赏性，让群众在休闲漫步中潜移默化接受科普教育。

三、丰富活动载体，激活科普服务效能

响应“组织活动，提高成效”建议，以科普公园为核心阵地，联动市教育局、文体旅局、科协等单位，常态化开展多元化科普活动，每年在“全国科普日”、“学雷锋月”、“世界环境日”等重要时点，在晋阳湖公园、八仙山公园等场地举办科普志愿服务集市、科普知识竞赛、科学实验体验、应急避险演练、健康义诊科普等活动，普及反诈防骗、食品安全、生态环保、健康养生等实用知识。深化校地联动，将科普公园纳入中小学校外研学基地，结合市教育局发布的“企业家+科学家”研学路线，组织学生走进公园开展自然观察、科创实践、科普研学活动，同步联动科普志愿者队伍参与活动组织与讲解，推动科普教育融入生活、惠及全民。

四、强化协同联动，凝聚科普工作合力

落实“汇聚资源，协调联动”建议，构建“政府统筹、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科普工作格局。发挥主办单位牵头作用，统筹市教育局、文体旅局、科协等单位资源，共享科教师资、科普活动、研学线路等优质资源，形成工作合力。对接市教

育局“产业+”科学教育行动成果，联动本地企业，将智能制造、食品健康、纺织鞋服等产业科普内容融入公园活动；依托市文体旅局全域旅游规划，推动科普公园与生态旅游、休闲农业、文旅活动融合，开发科普研学旅游产品；联合市科协加强科普内容供给，引入优质科普资源，动员科技工作者、科普志愿者、社会机构参与科普公园建设运营，营造全社会支持科普事业的良好氛围。

感谢贵组在百忙之中为我市的园林绿化建设与管理工
作建言献策。我局将以此为契机，密切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共同推进公园绿地建设与管理步伐，为创建绿美晋江持续努力，希望得到您一如既往的关心、理解和支持。

责任领导：曾伙明

分管领导：洪海港

经办人员：吴俊建

联系电话：18605952299

晋江市林业和园林绿化局

2026年6月5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市文体旅局、市教育局、市科协。

附件

关于第 119 号提案答复意见办理清单

政协陈埭联络组：

贵组第 119 号《关于创新“公园+科普模式，拓展科普教育路径的建议》已收悉，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建议一	重点打造，形成示范		
已完成事项	将晋江蓝色海湾打造成科普公园的标杆，蓝色海湾生态科普基地正式获批成为晋江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工作创新机制获评福建省“百优案例”和泉州市“十佳案例”。		
已开展事项 (开展中)	联合市科协在八仙山公园建设科普园，重点植入自然生态、低碳环保、天文地理等科普元素，打造集生态休闲、科普教育、互动体验于一体的示范型科普公园。		
无法落实事项		原因	
建议二	科学规划，分类布置		
已完成事项			
已开展事项 (开展中)	按照省住建厅发布的《福建省城市公园体检（试行）》技术指南为指导，遵循“资源摸排—需求收集—指标评价—问题诊断—更新建议”的流程，按照“轻重缓急、分类施策”原则，结合不同公园定位、场地条件和服务人群，策划差异化配置科普设施的规划意见，今后结合资金到位情况，分阶段开展科普设施建设。		
无法落实事项		原因	

建议三	组织活动，提高成效。拓展“科普+”内容，联动科研机构引入资源，开展实验、研学、科普文艺、健康反诈宣讲等活动；建强志愿者队伍，扩大参与面。		
已完成事项	联动市教育局、文体旅局、科协等单位，常态化开展多元化科普活动，每年在“全国科普日”、“学雷锋月”、“世界环境日”等重要节点，在晋阳湖公园、八仙山公园等场地举办科普志愿服务集市、科普知识竞赛、科学实验体验、应急避险演练、健康义诊科普等活动，普及反诈防骗、食品安全、生态环保、健康养生等实用知识。		
已开展事项 (开展中)	培育科普志愿者队伍，开展培训与常态化讲解服务		
无法落实事项		原因	
建议四	汇聚资源，协调联动		
已完成事项			
已开展事项 (开展中)	构建“政府统筹、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科普工作格局，发挥主办单位牵头作用，统筹市教育局、文体旅局、科协等单位资源，共享科教师资、科普活动、研学线路等优质资源，形成工作合力。		
无法落实事项		原因	